

1. 采购条件

黑龙江省交投悦美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公路建设中心物业服务项目（二次）（以下简称“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采购人为黑龙江省交投悦美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2. 采购项目

2.1项目编号：JT-XM-XBCG-FW-202507-0604。

2.2项目名称：黑龙江省交投悦美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公路建设中心物业服务项目（二次）。

2.3合同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合同包，即01合同包。

2.4服务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252号。

3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

3.1采购内容：物业服务。

合同包	采购内容	服务内容
公路建设中心物业服务项目	门卫2人、保安2人、保洁5人、网络管理员1人、万能工1人物业服务（具体岗位，人员数量以项目实际运行为准）	①门卫：对进出车辆进行登记，对访客礼貌注视，来访人员实行询问、登记制度。 ②保安：地面及楼内巡逻岗。 ③保洁：所有科员办公室地面，走廊，卫生间，功能室，洗浴，楼梯、电梯卫生，高空作业（高处玻璃及走廊楼梯间等高处卫生）。 ④网络管理员：维护和管理计算机网络提供IT方面技术支持，安装和维护网络设备、配置网络参数、保障网络安全、优化网络性能。 ⑤万能工：水电维修，固定资产维修。

3.2采购预算：420000元人民币/每年。。

3.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年。（每一年度结束后，采购人将对履约情况进行考评，如考评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3.4付款方式：按季度付款。中标人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4.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4.2 信誉要求：

4.2.1 近三年（2022年8月1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询比。无行贿犯罪行为的认定以供应商提供的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上无行贿犯罪查询记录的网页截图为准。

4.2.2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询比。供应商须提供公告发布之后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本企业信用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4.2.3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询比。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查询结果为准（仅需企业提供）。

4.2.4 在“黑龙江政企招采数字服务平台”（<https://zc.hljsjtjt.com/>）中被列入供应商失信行为、企业黑名单的且处于处罚有效期内，不得参与本项目询比。

4.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询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询比，否则，相关询比均无效。供应商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交叉任职，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询比。

4.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不允许分包。

4.5 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5. 采购文件的获取

5.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8月2日09时00分至2025年8月5日09时00分。

5.2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5.3采购文件获取方式：登录“黑龙江政企招采数字服务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https://zc.hljsjtjt.com/>）进行操作。

5.4本项目采用网上申请方式，供应商登录系统后，按要求提供资料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

6. 采购保证金

5.1保证金的金额：8,000元人民币；

5.2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8月6日13时00分；

5.3保证金递交方式：电汇。

注：（1）潜在供应商应当采取网上银行支付、手机银行支付或银行柜台转账的方式，将投标保证金用按时足额汇入系统随机生成的银行账户。

（2）保证金的交纳账号由系统自动生成，每个项目所划分包次/标段的账号均不相同。

（3）为保证招标活动完成后及时退还保证金，汇款前，供应商应按提示填写准确的汇款方信息（包括汇出行账号、地址、联系方式等）。

（4）保证金用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账、未交纳到系统提示账号或无效交纳的，其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7. 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年8月6日13时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提供的“黑龙江交投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加密、递交。供应商应在询比采购文件规定的开启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将不予受理。

8.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8.1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8.2响应文件开启地点：登录“电子交易平台”，进入“开标大厅”选择所投项目进行签到，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实时在线关注采购人的文件开启情况。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询比采购公告在黑龙江政企招采数字服务平台 (<https://zc.hljsjtjt.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w.hlj.gov.cn/>)、黑龙江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hljygcg.ejy365.com/>) 上发布上同时发布，其它网址转载无效。

10. 其他说明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采**开展询比采购活动，注册及操作等相关内容，请先查阅门户网站>帮助中心《黑龙江交投集团电子招采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参与询比采购过程中遇到的平台问题可拨打电子交易平台技术支持电话。

2. 供应商仅限于为本单位支付平台使用费及采购文件费用、仅限于为本单位缴纳CA数字证书费。若存在任一供应商为多家供应商代缴上述费用的行为，根据《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办法》中关于供应商失信行为认定标准认定，涉及的供应商将在一年内禁止参加集团及权属企业实施的采购活动。

11.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黑龙江省交投悦美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35号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18245025556

招标代理机构：黑龙江省交投峰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A区4栋2层210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8945656166

12. 监督部门和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黑龙江省交投峰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企管运营部

联系人：牟先生

电话：15545347191